

福建協和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文史叢刊之五

中國近世史上的教案

王文杰著

王文杰著

文史叢

刊之五

中國近世史上的教案

江蘇工業學院圖書館
藏書

私立福建協和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會出版

自序

此稿草於蘆溝事變之年，炮火中自母校清華出逃，四年間書物劄記全行捨棄，獨珍此「敝帚」，一路流亡南歸。民二十八夏由閩挈眷滇行，民卅一春隻身攜兒返閩，均隨帶篋中。八年來伴余飽經亂離危難，卒免砲火機彈之厄，亦云幸矣！民三十五年春余在建陽暨大，曾將原稿修改，然以史料欠缺，內容極少補充，本年承福建協和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會刊列文史叢刊之一，自維疏淺，非敢殺青，亦以便就正於海內外碩博耳。此稿題目係母校張師蔭麟提示，撰作時又蒙母校邵師循正多方指教，謹致萬分謝意！又本校福建文化編輯金雲銘先生忙中惠爲校閱，應並致謝！此稿出版時，張師蔭麟業已作古，余妻何明英女士亦久離人間，撫今追昔，無限心痛，特此附筆誌念。

王文杰於福州鼓麓協大，一九四七，六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九月初版

文史叢
刊之五

中國近世史上的教案

每冊定價五千元

著作者 王文杰

發行者

福建福州魁岐
協和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會

印刷者 協和大學印刷所

經售處 協和大學書店

中國近世史上的教案(公元一八五六——一八九七)

目錄

第壹編

第式編

基督教在中國的傳佈概況(公元六三五——一八四四)

第叁編

近世教案的起因

第肆編

近世教案(公元一八五六——一八九七)

第一章

廣西西林教案——一八五六

第二章

湖南教案

(1)湖南——反教宣傳品的來源

(2)衡州及湘潭教案(公元一八六二)

(3)臨湘教案(公元一八九三——一八九五)

第三章

江西南昌教案(公元一八六二——一八六三)

第四章

江蘇楊州教案(公元一八六八)

第五章

安徽教案

(1)安慶教案(公元一八六九)

附建德教案(公元一八六九——一八七〇)

(2)安徽東南部教案(公元一八七〇)

緒言

第六章

川黔教案（公元一八六一——一八九五）

(1) 青岩開州教案（公元一八六一——一八六三）

(2) 西陽州教案（一）（公元一八六五）

(3) 西陽州教案（二）（公元一八六九）

(4) 遵義教案（公元一八六九——一八七一）

附興義府等處教案（公元一八六八——一八六九）

(5) 黔江教案（公元一八七三——一八七五）

(6) 營山鄰水江北廳等處教案（公元一八七五——七六）

(7) 重慶教案（公元一八八六）

(8) 成都等處教案（公元一八九五）

(9) 川黔教案之性質

第七章

河北教案

(1) 獻縣教案（公元一八六八）

(2) 永年教案（公元一八六九）

(3) 天津教案（公元一八七〇）

(A) 起因及經過

(B) 交涉概況

(C) 天津教案與普法戰爭

(D) 教案之議結

(E) 崇厚使法

(F) 總署之教務章程

第八章

長江流域教案(公元一八九一)

(1)蕪湖教案

(2)丹陽等處教案

(3)武穴教案

(4)宜昌教案

(5)長江流域教案探原

雲南浪穹教案(公元一八八三)

第九章

湖北麻城教案(公元一八九三)

第十章

台灣教案(公元一八六八)

第十一章

福建教案

(1)川石山教案(公元一八六九)

(2)烏石山教案(公元一八七八——一八七九)

(3)福安教案(公元一八八七)

(4)古田教案(一八九五)

第十三章

山東鉅野教案(公元一八九七)

(A) 起因及經過

(B) 交涉概況

(C) 教案之議結

(D) 山東教案與膠州租借問題

附錄(一)近世教案表

附錄(二)教案發生地點分佈圖

附錄(三)參考書目錄

第一編 緒言

當中國明朝孝宗武宗年間（公元十五及十六世紀之交）西洋歷史上開始了地理大發現，代替前此地中海、紅海或地中海西亞中亞的舊通路是兩條歐亞新交通路線：（一）自大西洋西渡太平洋而到亞洲，（二）自大西洋東南沿着非洲海岸經阿拉伯海印度洋而到亞洲，這些路線比起舊通路便利多了，交通運輸的便利使商業空前繁榮，商品需要激增，因此生產力和生產方式需要變動，各種科學發明也應運而生，機械、蒸氣、輪船、火車、相繼被人類利用，這就是所謂工業革命。地理大發現及工業革命使國際距離減縮，天下一家，而又需要原料和市場的供應地來維持這個新生產制度，此後不但西人到中國來很便利，而且中國却被認為唯一的良好的原料市場供應地。差不多同時，西洋史上又有宗教革命和宗教戰爭（一六一八—四八），宗教革命推翻了一千多年羅馬教會的權威地位，舊教的勢力一落千丈，一部分熱心教徒圖謀改革內部缺點，維護舊教義和恢復羅馬教皇的地位，一五五二西班牙人羅耀拉（Ignatius Loyola 1491—1556）所創設的耶穌會（Society of Jesus）就是一個復興羅馬教會的強有力團體，耶穌會會員實行軍事管理。服從、清貧、和誠篤是會中的重要規條，他們到處宣揚教義，其勢力不久便瀰漫歐洲各國，而對於世界其他地方的傳教事業，尤非常熱心。宗教戰爭後新教各派獲得和舊教平等的地位，他們跟着耶穌會那樣努力，也不甘落後，到歐洲以外的各地傳教去，所以新舊教徒，都把中國認做他們傳佈福音的新場地，因此當中國近世史初動（十九世紀中葉）西洋兩種新潮流以排山倒海的姿勢，衝向東方古老帝國的門戶來了，這兩種潮流即是上面所述的商業和宗教，我們也可叫做經濟勢力和精神勢力，這兩種西力的東侵都是依賴「堅船利礮」做靠山，落後的古國遇着這樣曠古未有

的局面，無法應付也無力抵抗，終於在暴力威脅之下屈服了，迫不得已洞開門戶，承認了許多喪權辱國的條約，江寧條約（一八四二）給了西洋商人五口通商的權利，望廈條約，黃浦條約（一八四四）及同年道光的敕令弛除了一百多年來的教禁，給了西洋教士五口設堂傳教的權利（註一），天津條約（一八五八）中國又承認了內地通商和內地傳教，北京條約（一八六〇）規定歸還天主教產，教士又得在內地置產（註二）。這五口及內地的通商傳教都是西洋礮艦的產物，通商傳教的特權都是寫在不平等條約裏面，當時的中國何曾願意接受這些不平等條約，無非因為打了敗仗，勉強承認罷了。但是這遠古的帝國有它兩千年來固有的精神和物質文化，中西文化因了歷史傳統和地理環境的懸殊，形式既異，性質亦殊，強迫農業古國開放商埠和強迫儒家社會信奉福音同樣的不免引起衝突和鬥爭，這種鬥爭完全是由中西文化性質的衝突，那一方面應負更多的責任，就很難說。一八四〇——一八九〇接連的中西衝突，如鴉片戰爭（一八四〇）修約戰爭（初次英法聯軍一八五八）換約戰爭（二次英法聯軍一八六〇）中法戰爭（一八八四——一八八五）說明了中國農業經濟文化對西洋商業經濟文化的排斥與反抗，庚子之役（一九〇〇）算是這兩種文化的最後而最激烈的鬥爭，此後中國精疲力竭，再沒有抵抗餘力，農業經濟向商業經濟無條件投降了！這種投降對中國歷史影響的好壞，要等下一代史家來斷定。另一方面的中西衝突差不多也在這六十年間發生（一八四〇——一九〇〇），儒家禮教在這四千多年的古國裏有它根深蒂固的潛力，它是當時中國社會組織的基石，中國頑固的士大夫素來以生於文物禮義之邦自詡，他們除了承認傳統的禮俗和舊文化的權威外，不肯亦不屑向任何外來的精神文化低頭，所以他們的心目中，這來自夷邦的夷教，簡直被認為異端邪教、洪水猛獸一樣：「攻乎異端，斯害也已」不是二千年前儒家老師的經義麼？西洋教士跟着商人一批批地衝入古老帝國的門戶，不久又深入堂奧的腹地乃至

窮鄉僻壤，要求中國接受外來的福音，他們遲早必然遭遇到無情的仇視與兇烈的打擊，是很自然的事。這種仇視或打擊，我們叫做「教案」，所以教案算是中國舊傳統舊禮俗對新的西洋宗教勢力的排斥和鬥爭，它是中西精神文化的衝突，這種衝突在中國近世外交史上的嚴重性並不亞於中西經濟文化的衝突。自一八五六——一九〇〇，四十餘年間大小教案不下六十多起，舉其要者有一八五六之廣西教案，一八六一—一九五之川黔教案，一八九之長江流域教案，一八九五之古田教案，及一九九七之鉅野教案，即一九〇〇之義和團事件，也可說是最後而最嚴重的教案。傳教士漠視了中國數千年的歷史傳統和文化，借助礮艦的聲威，做他傳佈福音的工具，每一教士或教民的死傷，每一教堂或教士住宅的焚燬，動輒引起嚴重的外交，各國駐京公使藉口保護外僑生命財產，指斥中國違背約章，以「礮艦」手段攫取「懲兇賠償」之滿意的解決，在高壓的淫威下，教案並未減少，只有增加。大約估計一下，在這些教案中外國教士（註三），死傷了三十四人，中方教士教民及非教民死傷了不下千五百人，賠償或撫恤又耗去中國國庫壹百捌拾多萬銀兩，悲天憫人的教義，和平博愛的福音，經過這多年慘痛血醒的教案，纔得逐漸傳播。還有，少數帝國主義藉口教案，乘機侵略，廣西教案，台灣教案（一八六八），鉅野教案是最顯要的例証，因之外國國旗飄揚的地方，就是福音傳佈的地方，也就是西方入侵的地方，跋涉山川艱苦宣道的教士從此被人誤認為替商人或帝國主義打先鋒闢新路，教士傳佈教義靠着礮火威力的協助，帝國主義奪取利權，又受自教案的恩賜，這些雖已過去，却是基督教傳佈史裏不榮譽的一章，而這一章却佔了中國近世史裏頭的一頁，這是中國近世的不幸，抑或基督教之不幸？

（註一）道光二十四年（一八四四）冬的弛禁敕令僅限於天主教，一八四五中國又給耶穌教教士以同樣的權利。

(註二)北京條約只許歸還教產，但天主教神父之充譯員者於華文條約中添入內地置產權，一八六五法使與總署始正式議定「內地置產」章程，至一八九五四月，總署與法使又議定「此後教士在內地置產，無須預先呈報地方官徵求同意，但立契後須照章納稅」至此教士已得「內地自由置產」之權利。

(註三)這裏除大多數教士外尚有外國留華商人及職官。

第二編 基督教在中國的傳佈概況(公元六三五——一八四四)

初次傳到中國的基督教是唐時的景教，它是舊教的一派，而且由羅馬正統派(Roman Catholic)看來，它是異端的，因此它很難在歐陸立足，便移來西亞一帶，先後受波斯薩贊王朝(The Sassanides 226—642 A.D.)及大食王朝的護持，和羅馬教會分離，自稱加爾底亞或亞述教會(Chaldean or Assyrian Church)勢力頗盛，漸向東方傳播而入中國，自唐太宗貞觀九年(公元六三五)起至唐武宗會昌五年(公元八四五)止，景教在中國計有式百壹拾年的歷史，但其勢力似未普及於基層社會，該教的中國教徒究竟有多少，也不得而知，明熹宗天啓年間(公元十七世紀初年)長安地方發現了一塊建立於公元七八一年(唐德宗建中二年)的石碑——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這塊碑及後來發現的景教經文漢譯本殘片，証實了景教東傳的事蹟，我們由此碑文並可知道景教和唐朝各帝的關係概況，把景教經典帶來長安的是太宗貞觀九年(公元六三五)一個波斯教士名叫阿羅本(Olopen)這人，太宗特派房玄齡歡迎，召他入宮翻譯景教經典，貞觀十二年(公元六三八)又准他在首都長安城建立教堂(當時叫做波斯寺)，高

宗時各州也設有教堂(景寺)，並命阿羅本爲鎮國大法王，玄宗命寧國等五王臨波斯寺建立壇場。後又召景教教士佔和等十七人於宮中修功德，天寶四年(公元七四五)改波斯寺爲大秦寺，肅宗又於靈武等五郡立景寺，代宗對該教也甚尊重，名將郭子儀又爲該教廣立寺院，至武宗會昌五年(公元八四五)景教在華活動始告結束，一直等到四百多年後，蒙古族建立歐亞大帝國後(元朝 1280—1368 A.D.)，中國才又見到基督教士的足跡。最先來的還是景教徒，(元時稱做也里可溫)，一二七五年北京設立大主教區，鎮江、揚州、杭州均有教堂，元世祖至元廿六年(公元一二八九)特設專局主持教務。是時歐洲十字軍發生(1096—1370 A.D.)羅馬教皇及法國國王打算用遠交近攻的政策來對付回教徒，曾派了教使來華和元朝聯絡，這是羅馬正統派(或羅馬舊教)和中國外交的第一次。元世祖至元三十一年(公元一二九四)羅馬教皇逢尼非斯第八(Boniface VIII)派了 John of Monte Corvino 來中國傳教，此爲羅馬正統派(Roman Catholic)教士來華的第一次，此後自一二九四—一二一八續有教士東來，中國信徒達五千人，一二〇七年(元成宗大德十一年)教皇克利門第五(Clement V)委任 John of Monte Corvino 為北京大主教，但羅馬舊教日趨腐敗，勢力大衰，接着是有名的「巴比倫流亡」(The Babylonian Exile 1309—1377 A.D.)，此時羅馬教皇無異法國國王手裏的傀儡，而元朝亦不久瓦解，東西交通中斷，因此基督教士終又絕跡於中國。明朝基督教史上發生兩件大事，起先是四十年間的大分離(The Great schism 1378—1417 A.D.)同時有羅馬教皇和法國的阿卑農(Avignon)教皇，後來是宗教革命(Reformation)，這兩件事給了中國基督教傳佈事業一個大打擊，因此自明初至萬曆初年，基督教在華傳佈史是一段大空白。公元十六世紀初東西新航路發現，歐亞交通便利，同時舊教中出來一個改良派——耶穌會(Society of Jesus)，它到世界各處努力傳教，希望挽回舊教的聲勢，而補償其在歐洲方面的損失，他

們尤注意美洲和亞洲，於是明末清初東來的耶穌會教士 (Jesuits) 日多一日，其人數之衆多，可謂空前。利馬竇 (Matteo Ricci 1552—1610 A. D.) 最先來，(公元一五七九萬曆七年來)他留粵二十年，先後在澳門、肇慶、韶關、等地傳教，公元一六〇〇 (萬曆廿八年)，他到北京去，把神像及時鐘獻給神宗，又草繪一張世界大地圖以獻，他得到政府的薪給，極受神宗及朝廷各大臣的優待，北京也設有天主堂，此後自萬曆末年起歷天啓崇禎年間，耶穌會教士接踵而至，如龐迪我 (Gregorio de Longobardus 龍
玉函 (Joai Tereny) 陽瑪諾 (Emmanuel Jeure Miaz) 羅雅各 (Giacomo Rho) 艾儒略 (Giulio Aleni) 湯若望
Johan Adam Schall Van Bell) 等人，都是這一時期來的。他們在中國傳教的成績很好，據說明末天主教徒已有數千人，這並不是當時中國人很了解基督教義，也不是政府官員特別熱心信教，原因是：(1)傳教士往往留華多年，甚至死在中國，生活習慣一依華俗，如利馬竇學華語、穿華服、改姓名為利西泰，儘量和中國人民打成一片，以便傳教。(2)在教義方面，他們也儘量迎合中國社會的禮俗，如以中國的「天」比附「上帝」，以「敬祖」為報本，「祀孔」為紀念先賢，與迷信偶像不同，故中國士民做了基督教徒，同時仍然可以崇拜祖先，奉祀孔子，及禮祭天神，毫未感到基督教是應加排斥的外來宗教。(3)耶穌會教士多半受過教育，科學素養相當深，天文、曆算、地理、物理、生物等科學由他們介紹到中國來，科學落後的中國，驚嘆之餘，不勝敬服，上自皇帝，下至政府大吏，社會士紳，都非常仰慕他，樂意和他接近，給他許多傳教的便利，如徐光啓、李之藻、楊廷筠等與利馬竇過從甚密，他們不知不覺信起教來，而且他們和外來教士合譯或分撰的科學書籍不下百數十種，一時教士聲望大增，因此他們所傳的宗教，也不會十分受人懷疑或輕視。(4)明朝通用的大統曆是來自元朝的回回曆 (即元郭守敬之授時曆) 比起西曆，不很精確，這需要耶穌會教士來修正，利馬竇、龐迪我、熊三

拔、湯若望等先後皆受明政府重用，參預修歷的事情，還有，教士有的又會製造大礮，這是當時抵抗滿清的有力武器，天啓崇禎年間陽瑪諾、羅如望(Goaodá Rocha)畢方濟(Francisco Sambiasi)湯若望都先後替明朝製造大礮，教士受政府這樣倚重，傳教工作仍然順利進行了。到了清朝，上述四種原因並未消滅，教士亦不斷地東來，傳教工作仍然順利進行。康熙皇帝本身對科學甚感興趣，於天文歷算尤有研究，許多精通歷算等科學的耶穌會教士奉召在南書房輪日進講，比較著名的有南懷仁(Ferdinand Verbiest)徐日昇(I'homsz Pereyra)白晉(Gaochiu Bouvet)張誠(Gerbillon)等人，其中張誠徐日昇當尼布楚中俄訂約時，曾替中國折衝過一場外交。此外有一個教士用規寧(Quinne)醫好康熙的熱病，又有九個教士於一七〇八——一七一八年間(康熙四十七—五十七年)根據多年來的天文觀察、三角測量、和丈量，繪成了頭一個應用新法繪製的中國新地圖——皇輿一覽圖。在歷法方面，湯若望、南懷仁、先後供職北京欽天監，前者從一六四五起連續工作二十年之久，直至一六六四年(康熙三年)始因楊光先的誣謗下了獄，後者替當時新設立的觀象台添置了許多新儀器，又於一六七八頒布了「康熙永年歷。」教士在歷法上的功績，真不算小！至於製礮方面，康熙十三年(公元一六七四)爲了征討吳三桂，命南懷仁、徐日昇等製造神威礮三百二十門，懷仁又寫了「神威圖說」一書進呈，康熙帝看了很高興，用他作工部侍郎，康熙三十五年(公元一六九六)親征葛爾丹，又命懷仁、白晉等隨征，負責戰事的礮術方面，清初耶穌會教士有這樣的貢獻，所以一六九五年(康熙三十一年)康熙下令准許教士自由傳教。此時江南及廣東一帶共有教堂百餘所，單這兩處的教徒，已達十二萬人。可是不幸的事件突然來臨，西洋舊教中有的反對利馬竇這派傳教的方法，他們以爲允許中國教民祭天祀孔敬祖，無異崇拜偶像，於是一七〇四年(康熙四十三年)，羅馬教皇下令禁止中國教徒「祀天拜祖」，這個禁令於一七

○五年由教使多羅(Tourron)帶來中國，這一下可激怒了康熙皇帝，多羅奉旨押回廈門，叫葡人看管，並且下令不守利馬竇傳教方法的教士，都要回去，這是基督教在華傳佈史上一個大挫折，雖則事實上許多教士仍然逗留內地，各自暗中傳教。雍正(一七二三—三五)時，情勢愈弄愈壞，據說康熙晚年，諸皇子對於皇位繼承權大起爭奪，教士們參預宮廷陰謀，他們站在皇太子允禎這邊，當時喇嘛寺和尚却擁護了允禎，雙方暗鬥，黑幕重重，後來允禎勝利，作了皇帝(即雍正帝)耶穌會遂一敗塗地。雍正元年(公元一七二三)閩浙總督滿保奏請「除供職欽天監的教士以外，其他都要逐回澳門，不許闖入內地」，雍正採行了他的建議，這與前此宮廷陰謀有無關係，雖然很難決定，(註一)但基督教此後遂被正式禁止，各省天主堂一律改為公廨，歷乾隆一代，教禁仍未解除。到嘉慶時(一七九六—一八二〇)因國內發生兩次教亂[川楚白蓮教匪之亂(一七九三—一八〇四)及天理教之亂(一八一三)]對集會傳教大加禁忌，教禁只有加嚴，嘉慶十年(公元一八〇五)又下令嚴禁教士刻書，這樣自一七〇五起，至一八四四開禁止，歷時約一世紀有半，中國始終把傳教列為禁令。以上自唐初至此所指的基督教皆限於舊教各派，「宗教革命」後的新教(耶穌教)却隻字未提，這是因為新教較後起，到中國來也較遲的緣故。頭一個來華的耶穌教教士是嘉慶十二年(一八〇七)英籍教士摩理孫(Robert Morrison)，他居留廣東二十五年，學會中國文，把聖經漢譯了，又編一部漢英字典，這兩部書在中國還是第一次出現，一八三〇後，美籍耶穌教教士也相繼東來，但這時教禁尚未取消，他們不能自由傳教，所以談不到成績。一八四四教禁弛除以後，他們來得更多，一八六〇後，中國耶穌教的信徒已有千餘人，一八九〇後竟達到五萬餘人之多了。

(註一)見梁啓超，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貞十八。

第三編 近世教案的起因

「教案」就是「反教案件」之簡稱，自咸豐以降，歷同治光緒兩朝，大小教案賡續發生達四十一年之久（公元一八五六—一八九七）在此時期，中國士民耗其精力於鬧教毀教打教，時而擄殺焚掠教民（中國奉教的百姓）、的生命財產，時而拆毀焚燒教會的建築（教堂、學校、醫院、育嬰堂等）甚或焚掠傷害教士的財產生命，使當時弱國的外交又添上許多困難。問題是公元一八四四以前何以並未發生教案，換句話說，教案為什麼起於近世？這個原因倒值得我們探討一下，一八四四以前基督教在華的傳播，除有兩期間斷外，歷時約六個世紀以上，在此期間，教士多少蒙受中國皇帝的愛護和朝廷大臣的敬仰，不會有教案發生的。兩次間斷的時期是（1）一八四五—一二七五和（2）一七〇五—一八四四，第一期起於唐武宗之教難，但會昌禁令之對象除景教外尚有佛教、祆教、摩尼教，所以案情並不十分嚴重，此期間斷的主因毋寧是唐後中國政局紛亂中西陸路交通阻隔的緣故。第二期起康熙四十四年迄道光二十四年，形式上雖被政府禁止，各處天主堂亦被沒收，但事實上各省教士仍在秘密傳教，嚴重的教案未見於歷史記載。至於傳教士所以蒙受中國上下愛重的原因，一面固由教士本身頗有學問，以科學為傳教的先驅，爭取當時中國政府官吏的歡心和敬仰，主要的原因却為當時教士多半尊重中國之固有禮俗和教化，（詳第二編）而當時中國君主如唐太宗、康熙帝等胸懷寬大，求知慾頗熾，又能禮賢下士，亦有關係。這些原因或情勢到了近世（一八四四左右），全部消滅或改變，何況又有新的困難局面發生，教案遂至無可避免，茲條述近世教案之起因於下：

(一) 中西禮俗之不同——自一七〇四教皇禁令實施以來，「敬祖」「祀孔」「祭天」成為教中的敬例，